

# 温州医科大学文件

温医大〔2026〕19号

---

## 温州医科大学关于印发“本科教学质量优秀奖” 遴选实施方案（2026—2028年）的通知

各部门、单位：

现将《温州医科大学“本科教学质量优秀奖”遴选实施方案（2026—2028年）》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 温州医科大学“本科教学质量优秀奖” 遴选实施方案（2026—2028年）

为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充分调动全校广大教师教育教学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进一步营造尊师重教、爱岗敬业、争先创优的良好氛围，不断提升教育教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学校拟开展“本科教学质量优秀奖”（2026—2028年）遴选工作。为做好遴选工作，特制定本方案。

## 一、奖项设置

（一）本科教学质量优秀奖继续按年度遴选，面向从事本科教学工作的一线教师（不含处级及以上人员）。

（二）奖项分为潜心育人奖、教学新锐奖、教学卓越奖三大类。潜心育人奖旨在奖励课堂教学质量高、深受学生好评的教师；教学新锐奖旨在奖励在教学上崭露头角、富有潜力的35周岁（含）以下的青年教师；教学卓越奖旨在奖励在课程建设、教学改革、指导学生等方面取得突出成果的骨干教师。实施期内，每年评选潜心育人奖20人、教学新锐奖15人、教学卓越奖13人（其中特等奖3人、一等奖10人）。

（三）潜心育人奖奖励金额2万元/人，教学新锐奖奖励金额1万元/人，教学卓越奖特等奖奖励金额5万元/人、一等奖奖励金额3万元/人。

## 二、评选原则

(一) 潜心育人奖与教学新锐奖：学校根据各学院(部)近3年承担的教学任务量、课程门数、授课教师人数等，结合教学建设、改革项目和年度学院教学业绩考核等情况，确定各学院(部)推荐名额数量。具体人选由各学院(部)组织评审遴选确定，并报教务处备案。

(二) 教学卓越奖：各学院(部)可推荐1位候选人，由教务处统一组织评审确定。

## 三、评选条件

### (一) 基本条件

1. 忠诚于教育事业，模范遵守师德师风规范和教学纪律，关爱学生，严谨治学，为人师表，近3年无教学事故、无师德失范行为，积极开展课程思政建设。

2. 积极承担并圆满完成教学任务，工作量饱满，近3年教学业绩考核等级均在B及以上。

### (二) 专项条件

#### 1. 潜心育人奖

(1) 教师应讲授至少1门本科生课程，原则上近3年每年教学工作量不低于96学时，其中临床医学类教师不低于32学时。

(2) 近3年有3个学期及以上课堂教学质量评价位列所在学院(部)前30%(数据由学校教学发展中心提供)。

(3) 近3年荣获教学质量奖的，原则上不重复申报。

(4) 潜心一线教学, 课堂教学质量高、深受学生好评, 且近5年至少满足以下2项条件:

- ① 以负责人身份入选校级“公开示范课”。
- ② 主持校级及以上本科课程建设项目, 包括一流本科课程(含人工智能类)、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等。
- ③ 主持校级及以上本科教学改革研究项目, 或主持由浙江省高等教育学会及相关分会组织的本科教学改革研究项目。
- ④ 主持校级及以上教学案例。
- ⑤ 个人获校级及以上教学名师、教坛新秀等教育人才称号。
- ⑥ 校级教学比赛获一等奖及以上奖项, 或省级及以上教学比赛获三等奖及以上奖项。
- ⑦ 校级命题创新大赛获一等奖及以上奖项, 或省级及以上命题创新大赛获二等奖及以上奖项。
- ⑧ 从教18年以上, 在教学团队中具有较高声誉, 支持教学团队、基层教学组织建设或担任校级青年教师导师。

## 2. 教学新锐奖

(1) 教师年龄不超过35周岁, 应讲授至少1门本科生课程, 原则上近3年每年教学工作量不低于128学时, 其中临床医学类教师不低于48学时。

(2) 潜心一线教学, 在教学上崭露头角、富有潜力。近5年在人才培养、专业建设、课程建设、教材建设、教学改革、教学比赛、教师荣誉、教学成果、课堂教学等取得较好成绩, 且至少满足以下2项条件:

① 在省级及以上一流本科专业、教育部“双千计划”微专业等项目中位列前3。

② 主持校级本科课程建设项目，或在省级及以上本科课程建设项目中位列前3，包括一流课程（含人工智能类）、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等。

③ 主持校级及以上本科教学研究项目，或在省级及以上本科教学研究项目、教育部“人工智能+高等教育”应用场景典型案例中位列前3，或在核心期刊（以南大核心和北大核心公布的最新期刊目录为准）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本科教育教学论文1篇。

④ 在省级及以上综合改革试点、示范特色学院、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基地、现代产业学院、实验教学基地或中心、实践教学基地或中心、校外实践教育基地、临床教学培训示范中心、虚拟仿真实验教学示范中心、产教融合示范基地、产教融合联盟等建设项目中位列前3。

⑤ 作为第一指导老师指导学生获校级二等奖及以上A、B类学科竞赛等奖项。

⑥ 主编校级立项教材，或在省级及以上规划教材立项或认定中位列前5，主编或参编国家级出版社出版教材（不含教辅用书）。

⑦ 主持校级教学成果奖一等奖及以上，或在省级及以上教学成果奖项目中位列前5。

⑧ 获校级教师教学创新大赛、青年教师教学竞赛或命题创

新大赛一等奖及以上，或获省级及以上教学比赛二等奖及以上奖项。

⑨ 获校级及以上基层教学组织、教学创新团队等荣誉位列前3，或个人获校级及以上教坛新秀、教育人才等称号。

### 3. 教学卓越奖

(1) 教师应讲授至少1门本科生课程，原则上近3年每年教学工作量不低于48学时，其中临床医学类教师不低于16学时。

(2) 潜心一线教学，推进教学创新发展。近5年在人才培养、专业建设、课程建设、教材建设、教学改革、教学比赛、教师荣誉、教学成果等方面取得突出成绩。其中特等奖申报者至少满足以下3项条件，一等奖申报者至少满足以下2项条件：

① 省级及以上一流本科专业、教育部“双千计划”微专业负责人。

② 主持省级及以上本科课程建设项目，包括一流课程（含人工智能类）、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等。

③ 主持省级及以上本科教学改革、课程思政教学改革课题等教学研究项目、教育部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结题验收后，具体以教务处认定结果为准）、教育部“人工智能+高等教育”应用场景典型案例或在核心期刊（以南大核心和北大核心公布的最新期刊目录为准）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本科教育教学论文1篇。

④ 以负责人身份获省级及以上综合改革试点、示范特色学院、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基地、现代产业学院、实验教学基地或中心、实践教学基地或中心、校外实践教育基地、临床教学培

训示范中心、虚拟仿真实验教学示范中心、产教融合示范基地、产教融合联盟等建设项目立项。

⑤ 作为第一指导老师指导学生获省级及以上 A、B 类学科竞赛等奖项（分类参照《温州医科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工作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试行）》，下同）。

⑥ 以负责人身份获省级及以上规划教材立项或认定，或以主编或副主编身份编写国家级出版社出版教材（不含教辅用书）。

⑦ 以负责人身份获校级一等奖及以上教学成果奖项目。

⑧ 获省级及以上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或青年教师教学竞赛二等奖及以上奖项。

⑨ 以负责人身份获校级及以上基层教学组织、教学创新团队等荣誉，或个人获校级及以上教学名师、教坛新秀等教育人才称号。

⑩ 从教 18 年以上，在教学团队中具有较高声誉，支持教学团队、基层教学组织建设或担任校级青年教师导师。

#### 四、评选流程

##### （一）学院（部）推荐

1. 各学院（部）认真组织本轮评选活动，从教师、课程组、教研室等自下而上、逐级推选，优中选优。

2. 结合评选条件，对申报人员情况进行综合评审，确定潜心育人奖、教学新锐奖人选报教务处审查备案，确定教学卓越奖候选人报学校统一评审。

(二) 学校评审

教学卓越奖由教务处组织专家进行评审。

(三) 公示发文

所有获奖人经公示无异议后，学校予以发文并奖励。

**五、其他**

(一) 在实施期内，每人最多获评 1 次奖项。

(二) 本方案自发布之日起施行，实施期为 3 年(2026—2028 年)，由教务处负责解释。